

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文件

云水协秘〔2015〕17号

关于开展云南省供水企业管理及生产人员培训的 预通知

全省各供水企业：

为进一步提升云南供水行业运营管理和技术水平，保证人民饮水健康，云南省城镇供水协会按照《城镇供水规范化考核办法》、《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要求，2015年拟分批举办供水企业厂长经理、水质化验、净水工的相关培训。现就培训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一）供水企业厂长经理业务培训（分批组织）。围绕城镇供水规范化管理考核办法及标准化管理开展培训，提升企业管理层的质量、管理意识和水平。

(二) 净水工培训。围绕净水质量控制，结合云南省普遍应用的净水工艺有针对性地进行给水基础理论和实际操作的培训。

(三) 水质化验工培训。按照《生活饮用水标准》(GB5749-2006)及《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的日检测项目要求，培训水厂化验室人员的理论和实际操作能力。

二、请各单位于2015年6月20日前报送参加培训人员的资料(电子版)。协会将根据报名人数确定培训时间、地点。培训合格颁发云南省城建行业从业人员上岗证。

三、联系人：张琦

电 话：0871-63166061(传真)、13888875258

邮 箱：1213829858@qq.com

特此通知

附件：云南省供水企业管理及生产人员培训申请表



